# 基层团组织机构的工作程序和操作规范[合集]

来源：网络 作者：心如止水 更新时间：2024-08-22

*第一篇：基层团组织机构的工作程序和操作规范基层团组织机构的工作程序和操作规范一、基层团组织的设置和人员组成团章规定：(1)团员在3人以上的单位可以建立支部。(2)团员在30人以上的单位，可以建立总支部。(3)团员在100人以上的单位，可以...*

**第一篇：基层团组织机构的工作程序和操作规范**

基层团组织机构的工作程序和操作规范

一、基层团组织的设置和人员组成团章规定：

(1)团员在3人以上的单位可以建立支部。

(2)团员在30人以上的单位，可以建立总支部。

(3)团员在100人以上的单位，可以建立基层委员会。

在基层委员会、总支部下建立支部。如果工作需要，在基层委员会下也可以建立总支部。在一个支部内可以分若干个小组。支部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两年。基层委员会由团员大会或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两年或三年。团的支部委员会一般由3至5人组成，设书记1人，必要时可设副书记1人。支部委员会一般应设立组织委员和宣传委员。团员数量多的支部，可增设其他委员。团员不足7名的支部，可不设立支部委员会，只设立书记1人或书记、副书记各1人。

团的总支委员会一般由5至7人组成，设书记1人，副书记1人。

团的基层委员会一般由7至9人组成，设书记1人，副书记1至2人。

各级委员会成员按照习惯一般为单数。

二、团支部的工作制度

团支部工作制度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l)支部团员大会制度，即团支部的一切重大问题，都要经过支部团员大会共同讨论的制度;

(2)支部委员会制度，即团支部的日常工作由支部委员会领导的制度;

(3)工作报告制度，即支部委员会定期向支部团员大会报告工作情况，并受支部团员大会委托向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汇报请示工作的制度;

(4)组织生活制度，即支部定期进行团员思想教育，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民主生活制度;

(5)团费收缴制度，即支部按期收缴团费，并按规定，按时向上级团组织上缴团费的制度;

(6)民主选举制度，即支部按民主集中制原则，民主选举支部委员会成员和出席上一级团代会代表的制度;

(7)做好超龄团员离团工作的制度;

(8)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的制度;

(9)支部工作定期检查、考核制度，即通过支部团员大会或其他形式，让全体团员对团支部的工作进行自我评价或考核制度;

(10)支部工作目标管理制度，即支部根据工作任务确定工作目标，然后依照工作目标的要求逐项落实，完成工作任务的制度;

(11)支部系列活动制度，即支部按照工作的整体安排，有序地开展一系列活动的制度;

此外，还有团支部信息反馈制度、团支部书记工作交接制度等。

三、团支部委员会的会议

团支部委员会是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的，在团员大会闭会期间，代替团员大会负责团支部的日常工作。开好支委会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工作：

(l)明确支委会的职能。包括：①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会团内重要文件和规定的精神，统一支委会成员的思想。②结合单位党政工作实际，研究制定团支部的工作和活动安排。③研究团员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议题等相关工作。④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搞好支委会的自身建设。

(2)针对具体问题，决定开会形式。团支部的日常工作和活动，可由支委会研究决定，但对于一些重大活动的参和及重要工作的布置，为了能集思广益和充分调动团员青年的积极性，应召开支委扩大会，请团员、团小组长、党组织领导等支委会以外的人员参加，但支委会委员以外的和会者，只有发言权，没有表决权。

(3)做好会前准备。会议内容和具体要求要事先通知各支委，让他们有充分的准备。各支委对活动方案、工作计划和总结等应事先草拟提纲，在讨论时力求突出重点，有的放矢地对问题进行研究，避免意见分散，工作效率低下的现象。

(4)充分发扬民主，听取每个支委的意见。对不同意见，应认真分析，在执行支委会决议的前提下，允许保留。如支委会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可以暂时休会，在会后充分交换意见，重新召开支委会，如意见仍不统一，可通过表决形成决议。

四、支部团员大会

团支部团员大会是团支部的最高权力机构，是团支部全体成员共同讨论、决定团支部一切重要问题的会议。团支部团员大会高于团支部的其他一团会议，具有不可替代性，它充分体现了团章规定的民主集中制组织原则。

(l)支部团员大会的任务具体有以下几方面：①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团章及有关团组织建设的政策、文件、规定。②根据党组织和行政领导的要求，讨论团组织应开展哪些活动，怎样发挥团员的模范带头作用，为本单位实际工作做贡献。③根据上级团组织决议，结合支部实际，讨论团支部的重要工作和活动方案。④讨论团员青年的意见和要求，形成反映团员青年意见的决议。⑤讨论接收新团员，讨论并形成对团员进行奖励和处分的决议。⑥选举支委会，选举出席上一级团代会的代表。⑦讨论并制定支部的工作制度，评议支委会的工作报告。

(2)召开团员大会应着重抓好以下几个环节：

①明确议题。结合本单位的工作情况，结合全局的中心工作，结合团员的愿望和团内工作的需要制定议题，议题要明确，要对团员有吸引力。每次议题数量不宜过多，并能集中反映团员关心的热点问题，达到把握重点、集中决策目的。②充分准备。会议的时间、地点、议题要提前通知，使团员有充分的思想准备。合理安排会议时间，在正常工作时间开大会要向主管领导请示，保证每个团员都有条件参加。对大会的议程和中心议题支委会应事先讨论，必要时，可召开团小组长会议，提出初步意见，通知团员事先酝酿。③发扬民主。大会要尊重和保障团员的民主权利，使团员以主人翁的姿态参加会议，要允许团员发表不同意见，会议主持人不能置不同意见于不顾，甚至压制持不同意见的团员。应在平等交换意见、充分酝酿和民主协商的基础上统一思想。④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形成决议。团员大会的决议要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通过。支部五分之四以上团员到会才能作决议，大会实到团员半数以上同意才能通过。在意见不统一、决议无法通过时，应休会;会后进一步酝酿，等下次会议重新讨论。对少数人的不同意见，要允许他们保留或向上级团组织反映。

五、团课

团课是团支部“三会一课”制度的内容之一，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团的基本知识教育的主要形式，是提高团员思想理论水平和政治素质的有效途径之一。支部应该定期组织团员上课。

团课的主要内容有：引导和帮助团员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帮助团员了解和掌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系统地、有计划地讲解团章的基本内容和团的光荣传统，对团员进行团员的权利、义务和团的组织纪律教育;组织团员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党的光荣历史和传统，启发和提高团员的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宣传党的改革开放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帮助广大团员正确认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不断深入的过程中所遇到的新的问题和难点，要求每一位团员做党的政策的坚决拥护者和自觉的实践者，不负党和人民的期望，不辱时代赋予的使命。

团课的安排要从实际出发，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进行，诸如专题讨论、演讲和授课相结合，避免空洞的说教。在内容上力求深入浅出，循序渐进，重点突出，中心明确，针对团员思想、工作中的具体问题开展教育，务求具有实效。

六、划分团小组的基本方法

(l)根据团员在工作、学习、生活中所处的空间环境划分;

(2)根据团员在工作、学习的时间划分;

(3)按团员年龄阶段的特点划分;

(4)技团员的流动情况划分;

(5)技团员兴趣爱好划分。

七、团支部委员会的基本工作任务

(1)带头学好党的各项方针、政策，了解国内外大事，及时传达党组织和上级团委的工作精神，并创造性地加以落实;

(2)主动关心支部每一个团员，帮助他们解决学习、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向基层党组织和上级团委汇报和请示工作，反映青年们的思想情况，并提出建设性的意见;

(3)按照支部团员大会的决议，组织开展支部的各项活动，要协调好各团小组的工作关系，使各团小组之间、团员之间密切配合，齐心协力完成支部提出的各项工作任务;

(4)对于落实上级团委的决议、组织大型重要活动、选举新的支委会、选举出席上级团代表大会的代表、接收新团员、对团员的奖励和处分等重大问题，要为支部团员大会讨论提出初步意见;

(5)拟定团员大会的工作报告，组织上好团课，负责开好支委扩大会议和团小组长会以及团员大会;

(6)做好团员管理工作，组织支部生活会，建立支部工作档案等。

八、团支部书记的职责

支部书记是团支部和支部委员会的领导核心，其职责是在团支部委员会的集体领导下，按照支部团员大会、支部委员会的决议，负责主持团支部的日常工作，具体地讲：

(l)负责召集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团员大会，结合团支部的具体情况，认真传达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的决议和指示，研究安排团支部的工作，将支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提交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团员大会讨论决定。

(2)了解掌握团员的思想、工作和学习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做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

(3)检查支部的工作计划、决议的执行情况，按时向支部委员会、支部团员大会、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报告工作。

(4)同有关部门和组织保持密切的联系，交流情况，互相支持，促进团的工作。

(5)抓好支委会的自身建设，认真学习，按时开好生活会，加强团结，充分发挥集体领导的作用，督促和帮助各个委员做好分管的工作。

九、团支部副书记的职责

支部副书记是团支部领导核心的主要成员之—。书记在时，副书记是书记的主要参谋和助手，除了要完成一般委员所承担的工作外，还要对有关的委员的工作进行协调和指导;书记不在时，要代替书记抓全面工作，保证支部工作的正常进行。

十、团支部组织委员的职责

(l)全面掌握支部的组织状况，做好组织统计工作。支部组织状况包括：团员数量及构成(男、女比例，年龄状况，学习状况，工作岗位等);人员的流动情况等。

(2)做好团员发展工作和“推优入党”工作。向团支部提交团员发展计划，抓好积极分子的培养和考察工作。发展对象成熟并达到入团标准时，向支委会提出发展建议，并做好接收新团员的组织工作。组织委员还要引导优秀团员积极向党组织靠拢，认真、负责地向党支部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

(3)组织支部过好组织生活。团的组织生活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教育和团员进行自我教育的基本形式。通过团的组织生活，可以提高团员的思想觉悟，密切团员和团组织的联系，从而保证团组织政治上的先进性和组织上的严密性，提高团组织的战斗力。

(4)做好团员的日常管理工作。对团员的管理包括：团员的奖励和处分;落实和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团费的收缴工作等。

十一、团支部文体委员的职责

(l)发动和组织青年民警积极参加业余文体活动，发现和培养文化体育活动的骨干，比如在文化活动方面组织业余文艺宣传队，把文娱活动积极分子组织起来。平时，排练一些舞蹈、合唱、快板、相声等小型节目，到节假时组织文艺演出，活跃大家的生活;体育活动方面组织各种球队、田径队等，定期组织比赛或召开小型运动会。

(2)建立文化体育活动阵地，诸如建立青年之家、俱乐部、图书馆、文化站等。组织读书会、影评会，平时指定同志们读书或看电影等，然后组织大家座谈，以提高鉴赏能力。

(3)逢大的节日，组织联欢会、晚会，会上搞文艺演出、游艺活动等。

(4)组织群众性的文体活动，比如文艺方面搞讲座、展览;体育方面搞拔河比赛、长跑、象征性越野跑等。

十二、团支部宣传委员的职责

(l)了解团员青年的思想状况和要求，提出宣传工作的意见，拟定和提出学习计划和建议。

(2)组织团员和青年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学习政治理论、时事政治、团的基础知识。

(3)根据党组织的指示和团组织的决议，在各项工作中，开展宣传鼓动工作。

(4)了解团内外青年的意见和要求，及时向党团组织反映，对于一时办不到和不切实际的要求，要耐心地做说服解释工作。

(5)针对团员青年的思想情况，组织各种形式的教育活动。比如，组织团课学习，办黑板报、墙报和活动阵地等。

(6)协助支委会组织团员全年参加上级团组织举办的各种宣传、教育和其它社会性活动。

**第二篇：基层团组织机构的工作程序与操作规范**

基层团组织机构的工作程序与操作规范

一、基层团组织的设置和人员组成团章规定：

(1)团员在3人以上的单位可以建立支部。

(2)团员在30人以上的单位，可以建立总支部。

(3)团员在100人以上的单位，可以建立基层委员会。

在基层委员会、总支部下建立支部。如果工作需要，在基层委员会下也可以建立总支部。在一个支部内可以分若干个小组。支部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两年。基层委员会由团员大会或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两年或三年。团的支部委员会一般由3至5人组成，设书记1人，必要时可设副书记1人。支部委员会一般应设立组织委员和宣传委员。团员数量多的支部，可增设其他委员。团员不足7名的支部，可不设立支部委员会，只设立书记1人或书记、副书记各1人。

团的总支委员会一般由5至7人组成，设书记1人，副书记1人。

团的基层委员会一般由7至9人组成，设书记1人，副书记1至2人。各级委员会成员按照习惯一般为单数。

二、团支部的工作制度

团支部工作制度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l)支部团员大会制度，即团支部的一切重大问题，都要经过支部团员大会共同讨论的制度；

(2)支部委员会制度，即团支部的日常工作由支部委员会领导的制度；

(3)工作报告制度，即支部委员会定期向支部团员大会报告工作情况，并受支部团员大会委托向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汇报请示工作的制度；

(4)组织生活制度，即支部定期进行团员思想教育，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民主生活制度；

(5)团费收缴制度，即支部按期收缴团费，并按规定，按时向上级团组织上缴团费的制度；

(6)民主选举制度，即支部按民主集中制原则，民主选举支部委员会成员和出席上一级团代会代表的制度；

(7)做好超龄团员离团工作的制度；

(8)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的制度；

(9)支部工作定期检查、考核制度，即通过支部团员大会或其他形式，让全体团员对团支部的工作进行自我评价或考核制度；

(10)支部工作目标管理制度，即支部根据工作任务确定工作目标，然后依照工作目标的要求逐项落实，完成工作任务的制度；

(11)支部系列活动制度，即支部按照工作的整体安排，有序地开展一系列活动的制度；

此外，还有团支部信息反馈制度、团支部书记工作交接制度等。

三、团支部委员会的会议

团支部委员会是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的，在团员大会闭会期间，代替团员大会负责团支部的日常工作。开好支委会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工作：(l)明确支委会的职能。包括：①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会团内

重要文件和规定的精神，统一支委会成员的思想。②结合单位党政工作实际，研究制定团支部的工作和活动安排。③研究团员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议题等相关工作。④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搞好支委会的自身建设。

(2)针对具体问题，决定开会形式。团支部的日常工作与活动，可由支委会研究决定，但对于一些重大活动的参与及重要工作的布置，为了能集思广益和充分调动团员青年的积极性，应召开支委扩大会，请团员、团小组长、党组织领导等支委会以外的人员参加，但支委会委员以外的与会者，只有发言权，没有表决权。

(3)做好会前准备。会议内容和具体要求要事先通知各支委，让他们有充分的准备。各支委对活动方案、工作计划和总结等应事先草拟提纲，在讨论时力求突出重点，有的放矢地对问题进行研究，避免意见分散，工作效率低下的现象。

(4)充分发扬民主，听取每个支委的意见。对不同意见，应认真分析，在执行支委会决议的前提下，允许保留。如支委会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可以暂时休会，在会后充分交换意见，重新召开支委会，如意见仍不统一，可通过表决形成决议。

四、支部团员大会

团支部团员大会是团支部的最高权力机构，是团支部全体成员共同讨论、决定团支部一切重要问题的会议。团支部团员大会高于团支部的其他一团会议，具有不可替代性，它充分体现了团章规定的民主集中制组织原则。

(l)支部团员大会的任务具体有以下几方面：①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团章及有关团组织建设的政策、文件、规定。②根据党组织和行政领导的要求，讨论团组织应开展哪些活动，怎样发挥团员的模范带头作用，为本单位实际工作做贡献。③根据上级团组织决议，结合支部实际，讨论团支部的重要工作和活动方案。④讨论团员青年的意见和要求，形成反映团员青年意见的决议。⑤讨论接收新团员，讨论并形成对团员进行奖励和处分的决议。⑥选举支委会，选举出席上一级团代会的代表。⑦讨论并制定支部的工作制度，评议支委会的工作报告。

(2)召开团员大会应着重抓好以下几个环节：

①明确议题。结合本单位的工作情况，结合全局的中心工作，结合团员的愿望和团内工作的需要制定议题，议题要明确，要对团员有吸引力。每次议题数量不宜过多，并能集中反映团员关心的热点问题，达到把握重点、集中决策目的。②充分准备。会议的时间、地点、议题要提前通知，使团员有充分的思想准备。合理安排会议时间，在正常工作时间开大会要向主管领导请示，保证每个团员都有条件参加。对大会的议程和中心议题支委会应事先讨论，必要时，可召开团小组长会议，提出初步意见，通知团员事先酝酿。③发扬民主。大会要尊重和保障团员的民主权利，使团员以主人翁的姿态参加会议，要允许团员发表不同意见，会议主持人不能置不同意见于不顾，甚至压制持不同意见的团员。应在平等交换意见、充分酝酿和民主协商的基础上统一思想。④按照民主集中

制原则形成决议。团员大会的决议要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通过。支部五分之四以上团员到会才能作决议，大会实到团员半数以上同意才能通过。在意见不统一、决议无法通过时，应休会；会后进一步酝酿，等下次会议重新讨论。对少数人的不同意见，要允许他们保留或向上级团组织反映。

五、团课

团课是团支部“三会一课”制度的内容之一，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团的基本知识教育的主要形式，是提高团员思想理论水平和政治素质的有效途径之一。支部应该定期组织团员上课。

团课的主要内容有：引导和帮助团员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帮助团员了解和掌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系统地、有计划地讲解团章的基本内容和团的光荣传统，对团员进行团员的权利、义务和团的组织纪律教育；组织团员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党的光荣历史和传统，启发和提高团员的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宣传党的改革开放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帮助广大团员正确认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不断深入的过程中所遇到的新的问题和难点，要求每一位团员做党的政策的坚决拥护者和自觉的实践者，不负党和人民的期望，不辱时代赋予的使命。

团课的安排要从实际出发，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进行，诸如专题讨论、演讲与授课相结合，避免空洞的说教。在内容上力求深入浅出，循序渐进，重点突出，中心明确，针对团员思想、工作中的具体问题开展教育，务求具有实效。

六、划分团小组的基本方法

(l)根据团员在工作、学习、生活中所处的空间环境划分；

(2)根据团员在工作、学习的时间划分；

(3)按团员年龄阶段的特点划分；

(4)技团员的流动情况划分；

(5)技团员兴趣爱好划分。

七、团支部委员会的基本工作任务

(1)带头学好党的各项方针、政策，了解国内外大事，及时传达党组织和上级团委的工作精神，并创造性地加以落实；

(2)主动关心支部每一个团员，帮助他们解决学习、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向基层党组织和上级团委汇报和请示工作，反映青年们的思想情况，并提出建设性的意见；

(3)按照支部团员大会的决议，组织开展支部的各项活动，要协调好各团小组的工作关系，使各团小组之间、团员之间密切配合，齐心协力完成支部提出的各项工作任务；

(4)对于落实上级团委的决议、组织大型重要活动、选举新的支委会、选举出席上级团代表大会的代表、接收新团员、对团员的奖励和处分等重大问题，要为支部团员大会讨论提出初步意见；

(5)拟定团员大会的工作报告，组织上好团课，负责开好支委扩大会议和团小组长会以及团员大会；

(6)做好团员管理工作，组织支部生活会，建立支部工作档案等。

八、团支部书记的职责

支部书记是团支部和支部委员会的领导核心，其职责是在团支部委员会的集体领导下，按照支部团员大会、支部委员会的决议，负责主持团支部的日常工作，具体地讲：

(l)负责召集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团员大会，结合团支部的具体情况，认真传达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的决议和指示，研究安排团支部的工作，将支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提交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团员大会讨论决定。

(2)了解掌握团员的思想、工作和学习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做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

(3)检查支部的工作计划、决议的执行情况，按时向支部委员会、支部团员大会、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报告工作。

(4)同有关部门和组织保持密切的联系，交流情况，互相支持，促进团的工作。

(5)抓好支委会的自身建设，认真学习，按时开好生活会，加强团结，充分发挥集体领导的作用，督促和帮助各个委员做好分管的工作。

九、团支部副书记的职责

支部副书记是团支部领导核心的主要成员之—。书记在时，副书记是书记的主要参谋和助手，除了要完成一般委员所承担的工作外，还要对有关的委员的工作进行协调和指导；书记不在时，要代替书记抓全面工作，保证支部工作的正常进行。

十、团支部组织委员的职责

(l)全面掌握支部的组织状况，做好组织统计工作。支部组织状况包括：团员数量及构成(男、女比例，年龄状况，学习状况，工作岗位等)；人员的流动情况等。

(2)做好团员发展工作和“推优入党”工作。向团支部提交团员发展计划，抓好积极分子的培养和考察工作。发展对象成熟并达到入团标准时，向支委会提出发展建议，并做好接收新团员的组织工作。组织委员还要引导优秀团员积极向党组织靠拢，认真、负责地向党支部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

(3)组织支部过好组织生活。团的组织生活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教育和团员进行自我教育的基本形式。通过团的组织生活，可以提高团员的思想觉悟，密切团员与团组织的联系，从而保证团组织政治上的先进性和组织上的严密性，提高团组织的战斗力。

(4)做好团员的日常管理工作。对团员的管理包括：团员的奖励和处分；落实和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团费的收缴工作等。

十一、团支部文体委员的职责

(l)发动和组织青年民警积极参加业余文体活动，发现和培养文化体育活动的骨干，比如在文化活动方面组织业余文艺宣传队，把文娱活动积极分子组织起来。平时，排练一些舞蹈、合唱、快板、相声等小型节目，到节假时组织文艺演出，活跃大家的生活；体育活动方面组织各种球队、田径队等，定期组织比赛或召开小型运动会。

(2)建立文化体育活动阵地，诸如建立青年之家、俱乐部、图书馆、文化站等。组织读书会、影评会，平时指定同志们读书或看电影等，然后组织大家座谈，以提高鉴赏能力。

(3)逢大的节日，组织联欢会、晚会，会上搞文艺演出、游艺活动等。

(4)组织群众性的文体活动，比如文艺方面搞讲座、展览；体育方面搞拔河比赛、长跑、象征性越野跑等。

十二、团支部宣传委员的职责

(l)了解团员青年的思想状况和要求，提出宣传工作的意见，拟定和提出学习计划和建议。

(2)组织团员和青年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学习政治理论、时事政治、团的基础知识。

(3)根据党组织的指示和团组织的决议，在各项工作中，开展宣传鼓动工作。

(4)了解团内外青年的意见和要求，及时向党团组织反映，对于一时办不到和不切实际的要求，要耐心地做说服解释工作。

(5)针对团员青年的思想情况，组织各种形式的教育活动。比如，组织团课学习，办黑板报、墙报和活动阵地等。

(6)协助支委会组织团员全年参加上级团组织举办的各种宣传、教育和其它社会性活动。

**第三篇：基层团组织换届选举主要工作程序**

基层团组织换届选举主要工作程序

一、筹备阶段的工作程序：

1、向同级党组织和团县委呈送关于召开团代会的请示，主要内容包括：按期召开团代会的依据、召开的时间、团代会的主要议程、代表名额及其分配原则、代表的提名及选举产生办法。

2、成立大会筹备工作机构，一般可设秘书、组织、宣传、会务等组。

3、下发《关于做好召开团代会筹备工作的通知》，《通知》主要内容包括说明团代会批准召开时间；代表总数、构成及指导性、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暂行〉》的规定，代表名额的分配由召集代表大会的团的基层委员会根据人数和代表具有广泛性的原则规定，一般不规定代表的构成比例）；各单位代表名额；代表候选人提名、确定、选举产生办法；提出代表产生时间及呈送材料的要求。

4、做好代表选举工作，指导团支部按照通知规定的名额、比例、方法确定代表候选人（代表候选人数应多于应选人数的百分之二十），并对候选人进行批复。

5、酝酿提名基层团委委员、正副书记及出席县团代会候选人初步名单。

6、成立代表资格审查小组，做好代表资格的审查工作。

7、向同级党组织、团县委呈报委员候选人及县团代会代表预备名单酝酿情况的请示。

8、材料起草包括：筹备情况报告；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开幕词；大会议程；大会工作报告；同级党组织领导讲话；各类主持词；大会主席团、秘书长建议名单；大会主席团、执行主席建议名单；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建议名单；编制代表花名册；委员、县团代会代表候选人简介；各代表团正、副团长建议名单；大会选举办法；印制选票（委员、县团代会代表）；闭幕词；关于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二、预备会议期间的工作程序：

1、组织大会报到。

2、召开团代会预备会。

三、大会期间的工作程序：

1、举行开幕式（作工作报告）。

2、各代表团分组讨论工作报告及领导讲话。

3、召开大会主席团会议。

4、做好选举中的具体准备工作。

5、大会正式选举及闭幕式。

四、大会闭幕后的工作程序：

1、召开第一次全委会。

2、向同级党组织和团县委报告代表大会和第一次全委会选举结果，包括：①召开代表大会的时间与地点；②通过什么方法选举产生新的一届委员会委员名单，报同级党组织和团县委备案；③何时召开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当选书记、副书记名单，当选的书记、副书记分别按同级党组织和团县委批准的名次排列。

3、起草关于共青团XX乡镇（局、学校）第X届委员会组成的通知。

4、做好代表大会材料、文件的立卷归档工作。

五、各项会议的具体议程

（一）预备会议程：

1、通过大会主席团、秘书长名单；

2、通过大会执行主席分组名单（分三组进行,并搞好会议主持分工）；

3、通过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名单；

4、通过代表大会议程；

5、听取大会筹备情况报告；

6、听取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审查报告》；

7、宣布大会有关确认事项。

（二）开幕式议程（第一次全体会议，由一名大会执行主席主持）：

1.报告代表到会情况，介绍领导来宾及执行主席名单，宣布大会开幕（全体起立、奏国歌）。

2、党组织领导或团县委干部讲话（可代开幕词）；

3、兄弟单位代表致贺词；

4、作工作报告；

5、作关于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

6、作关于新一届团委委员和县团代表名额及候选人结构要求的说明。

第一次全体会议结束后，下发关于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三）大会主席团会议议程（由一名大会执行主席主持）：

1、听取各代表团关于工作报告及领导讲话讨论情况的汇报；

2、讨论通过关于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3、讨论通过《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4、讨论通过新一届委员候选人和出席县团代会代表候选人名单（由党组织领导介绍候选人情况）；

5、通过监票人、计票人、唱票人建议名单（不能由候选人担任）。

（四）大会正式选举及闭幕式议程（第二次全体会议，由一名大会执行主席主持）：

1、报告代表到会情况（有选举权的到会人数超过应到会人数的五分之四，方可进行选举）。

2、选举产生共青团XX乡镇（局、学校）第X届委员会委员及出席县第十八次团代会代表。①党组织领导介绍候选人情况；②大会副秘书长宣读选举办法并经全体代表通过后生效；③宣读大会监票人、计票人、唱票人建议名单并经大会通过；④按选举程序进行选举；⑤监、计票和唱票人清点选票，确认选举有效后，由监票人向主席团和大会报告被选举人得票情况；⑥宣布选举结果。

3、闭幕式：①通过工作报告决议；②党组织领导讲话（也可代闭幕词）；③致闭幕词(宣布大会闭幕)，全体起立、奏团歌。

（五）第一次全委会议程（由拟任团委书记主持）：

1、先报告委员到会情况；

2、党组织领导提名书记、副书记拟任人选；

3、表决通过书记、副书记人选；

4、明确委员分工。

六、认真做好基层团组织换届选举报批手续

1、筹备开团代会之前，须向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委呈报书面请示，经批准后，方可具体筹备召开团代会。

2、在召开团代会之前，须将团代会选举工作专题向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委汇报，并书面呈报共青团XX乡镇（局、学校）第X届委员会组成人员及县团代会代表候选人的请示。在报请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委审查、批准后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团代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3、团代会和新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闭会后，应将选举结果及时向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委呈报，其委员、书记、副书记应按干部管理权限和有关规定及时报送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委审批（委员呈报表），同时向团县委报送出席县第十八次团代会代表名单。

**第四篇：进一步规范基层团组织工作**

进一步规范基层团组织工作，增强基层团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特制定此条例。

第二条本条例所称基层团组织是指院系团委、研究生团委、团总支和团支部。

二、分团委（团总支）

第三条 分团委在校团委和各直属党总支的领导下，负责开展本单位的共青团工作。

第四条分团委由团员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每届一般任期一至两年。在特殊情况下，经直属党总支和校团委批准，可提前或推迟召开大会进行换届选举。

第五条 换届选举要向直属党总支和校团委呈报关于召开团员代表大会的请示，批准后方可进行。被选举人所得选票超过到会代表半数方可当选。选举结果要报直属党总支和校团委批准后才生效。

第六条 分团委一般设委员7至11名，设书记1名，副书记2至3名，设组织部、宣传部等部门。分团委书记由党员教师担任，人选由直属党总支研究决定，并征得校团委同意。

第七条分团委基本职责：

1.全面领导本单位团的思想教育工作，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团员青年，以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教育团员青年，开设团课，对团员青年进行团史团情团章教育。

2.贯彻上级党团组织的工作精神，结合本组织实际情况，制定各阶段的工作计划并报校团委批准，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委员会、团总支书记会、团支部书记会等传达上级精神，研究布置检查工作。

3.建立本组织工作例会、计划总结、干部考核、干部培训、团员教育等各项制度，完善管理体系。

4．加强对所辖团总支、团支部的领导的指导，及时了解团员青年思想动态，并向直属党总支和校团委及时汇报。

5．以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为统揽，结合团员青年特点，有针对性开展思想教育。学术科技、文化艺术和、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技能培训等团日活动。

6．指导和帮助本单位学生会、青年志愿者协会等学生组织开展工作。

第八条分团委书记、副书记和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参照校团委书记、副书记和各部门的职责要求，根据各单位实际执行。第九条直属团总支由校团委直接管理，其组织架构及职责根据工作实际予以明确，报校团委审批后执行。

第十条 各院系可根据实际情况设置校区或年级团总支。团总支的组织架构及职责报各院系分团委审批后执行。

三、团支部

第十一条团支部是团的基层组织，在各团委和团总支的领导下开展团的基层工作。

第十二条 团支部一般由书记、副书记、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等组成。团支部委员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一般任期一年。

第十三条团支部的工作职责是：

1．组织团员青年学习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学习党的方针、政策，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抓好非团员的教育、培养工作，抓好入党积极分子、推优入党对象的考核、监督工作。

2．宣传和执行上级党团组织的指示和决议，充分发挥团员先锋模范作用和主观能动性，努力完成党团组织交予的各项任务。

3．建立健全支部组织制度、例会制度、团干部考核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填写《团工作手册》，并按时上报上级团组织。

4．抓好组织生活，做好团员发展、团员教育、团员评议、团籍注册、团费收缴、团内奖惩等各项团务工作。

5．争创“五四红旗团支部”，并与班委会密切配合，争创“优秀班集体”，建设良好的学风、班风。

6．维护团员青年正当权益，关心团员青年的工作、生活、学习，组织和指导团员青年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团日活动，积极向上级团组织和其他有关部门反映团员青年的正当要求。

7．发现、培养优秀团员，积极向上级团组织推荐干部。

第十四条团支部书记职责： 1．负责召集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团员大会，结合本支部具体情况，传达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的决议和指示，研究安排、检查落实支部工作。

2．做好“班长”，加强沟通，督促和帮助各支委做好分管工作。

3．了解掌握团员的思想、学习、工作、生活等方面的情况，维护团员正当权益，开展教育、文化、体育、娱乐等活动。

4．经常向直属党支部和上级团组织反映情况，请示工作。

5．负责保管团内文件，检查《团工作手册》的使用情况和教育学习活动开展情况。

第十五条 组织委员职责：

1．安排落实组织生活，了解团员的思想、工作情况，做好团员的教育与管理。

2．了解和掌握团支部的组织状况，做好团员统计工作。

3．做好团员发展计划，提出发展新团员的意见，具体办理发展新团员各项手续。

4．了解培养青年入党积极分子的情况，负责对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和考查工作。

5．做好团员证的日常管理，开展团员教育评议。

6．按时收缴团费，负责填写《团支部工作手册》。

第十六条宣传委员职责：

1．了解团员青年的思想状况和要求，结合上级团组织的要求，提出宣传工作的意见并予以执行。

2．组织团员青年开展党团知识、政治理论、时事政策等方面的学习和宣传活动。

3．组织团员青年上好党课、团课，开展多种形式的团日活动。

4．组织团员青年参加上级团组织举办的各种宣传、教育活动。

5．指导团员青年阅读团刊、团报等。

四、组织生活 第十七条团的组织生活是实现团的任务的基本途径，是对团员进行教育与管理和团员进行自我教育的必要手段和基本形式。

第十八条 团的组织生活一般是指团的支部大会、团小组会，以及团组织开展的以思想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各项活动。参加团的组织生活是团员起码的义务和权利。

第十九条团支部组织生活的基本内容包括

1．学习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2．进行形势政策和时事政治的教育。

3．学习党、团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学习团的文件。4．进行组织观念、组织纪律教育。

6．分析团员思想，表扬好人好事，开展讨论交流。7．开展团内批评与自我批评。8．总结、讨论支部工作。

9．讨论发展新团员，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

10．结合学校思想教育工作，开展专业思想教育，交流学习经验； 11．开展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和法律常识等方面的教育。

第二十条团支部组织生活可以采取理论学习、参观访问、交流讨论、社会实践、演讲比赛、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开展。

第二十一条团支部组织生活原则上每两周一次，具体时间由各支部根据实际安排。

第二十二条 团支部组织生活要根据工作实际开展，一年级团支部组织生活应以团的基础知识教育为主，并进行考核；

二、三年级团支部组织生活应以学习马列主义基本原理，把握正确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进行前途理想教育，道德法纪教育、校风学风教育为主；四年级团支部组织生活应以树立正确人生观和价值观为主。

五、团支部工作考核

第二十三条对团支部的工作进行定期的和不定期的检查，校团委每学年至少检查一次，分团委每学期至少检查一次，团总支每月检查一次。

第二十四条通过《团支部工作用册》的填写情况及其它方式对团支部工作进行考核。

第二十五条团支部工作考核的内容包括：团干部作用发挥的程度；团支部成员整体素质情况；团支部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团日活动开展情况；团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情况等。第二十六条校团委、分团委、团总支在检查、监督、听取支部工作汇报和有关材料的基础上，对团支部工作做出恰当的评价，并推选优秀团支部进行表彰。

团组织工作制度

一、积极配合党支部的中心工作，认真完成上级交给的各项任务，做好党的助手和后备军。

二、认真做好团员青年的思想工作，带头贯彻党的各项方针、政策，教育团员青年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刻苦钻研业务技术，提高工作技能。

三、了解和掌握团员、青年思想、工作和学习情况，从青年的特点和实际出发，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工作和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文体活动。

四、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及时向团员传达上级团委的文件精神。

五、组织团员认真学习教育理论，提高自身素质，充分发挥团员青年在工作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六、按时收缴团费，不拖欠并将团费上缴情况通报团员大会。

七、积极参加上级团委开展的活动，并要搞好本院的活动。

八、对全年工作要作出计划，工作必须有记录，年底有工作总结。根据情况认真做到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和离退工作，使团员队伍保持活力。

九、做好团支部的改选工作、检查考核评比工作。

团员管理制度

来源：作者：焦宗亮时间：2024-05-27 Tag：点击：216 做好团员队伍管理，是进一步巩固团的队伍，壮大团的覆盖面的基础性工作，团员管理制度要做到：

1、使用团员证和团员档案袋。团员证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管理的载体，利用团员证做好团员注册登记、团费收缴、团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团员档案袋应保存团员的入团申请书、入团志愿书、思想工作书面汇报材料、奖惩情况等，团员档案袋要求每人一袋，放入团员人事档案。

2、基层团委、团总支（支部）每年做好团员注册登记工作，注册时间为每年第一季度，如个别团员有特殊情况，注册的最后截止期可延期到六月底；每年定期修订团员花名册，做好团员统计工作，掌握团员队伍的数量，分布及流向。

3、做好团员组织关系的转接。到外地（外单位）工作（含临时工、合同工）或学习的团员，地点固定，时间在半年以上的，其组织关系要转到所在的地区或单位。对流动性大、地点不稳定的团员，其组织关系可留在原支部，但要及时向支部汇报工作、学习及流向情况；也可将组织关系转入其户籍所在地、人才交流中心（劳动力市场）、长期居住地团组织。

4、办理超龄团员的离团手续。

团员发展制度

团员发展是基层团组织一项经常性的工作。团员发展制度的基本要求是：

1、要制定发展计划，落实到每个团小组。每个团员，都要确定联系人，并规定负责联系的团员的工作任务。

2、对要求入团的青年，要经过培养和教育，使他们在入团前了解共青团的性质和任务，以及怎样做一名共青团员。

3、要定期汇报、分析发展对象的情况，研究如何进一步做好培养工作。

4、发展新团员必须严格履行《团章》规定的手续，要组织好入团仪式，使新老团员都受到教育。

5、发展团员要保证质量，优中选优。

团员管理制度

来源：作者：焦宗亮时间：2024-05-27 Tag：点击：217 做好团员队伍管理，是进一步巩固团的队伍，壮大团的覆盖面的基础性工作，团员管理制度要做到：

1、使用团员证和团员档案袋。团员证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管理的载体，利用团员证做好团员注册登记、团费收缴、团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团员档案袋应保存团员的入团申请书、入团志愿书、思想工作书面汇报材料、奖惩情况等，团员档案袋要求每人一袋，放入团员人事档案。

2、基层团委、团总支（支部）每年做好团员注册登记工作，注册时间为每年第一季度，如个别团员有特殊情况，注册的最后截止期可延期到六月底；每年定期修订团员花名册，做好团员统计工作，掌握团员队伍的数量，分布及流向。

3、做好团员组织关系的转接。到外地（外单位）工作（含临时工、合同工）或学习的团员，地点固定，时间在半年以上的，其组织关系要转到所在的地区或单位。对流动性大、地点不稳定的团员，其组织关系可留在原支部，但要及时向支部汇报工作、学习及流向情况；也可将组织关系转入其户籍所在地、人才交流中心（劳动力市场）、长期居住地团组织。

4、办理超龄团员的离团手续

团日活动制度

团日活动是具有青年特点、最受广大团员欢迎的活动。团日活动制度是指导团日活动不断充实和不断完善的根本制度。团日活动制度的基本要求是：

1、团日活动要有明确的意义和目的。组织团日活动，首先应该对活动的内容、方式和具体步骤进行设计，以保证实现活动的目的。

2、团日活动，有时为了贯彻上级精神，有时是根据团员、青年的要求来开展的。在这两种情况下，都要深入了解团员、青年的思想状况和实际需要，发动团员们献计献策，征求活动方案，求得良好的活动效果。

3、团日活动要注意组织方法。应该有一个既有统一指挥，又有分工负责的组织机构，做好活动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和活动中的组织、服务工作；对于活动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应有充足的估计和准备，并有相应的应变措施，尤其是形式复杂、内容主要的活动，最好事先进行预演，保证活动的顺利进行。

4、团日活动要强调思想性和知识性，一次活动最好一个主题，内容不宜太多，活动次数也不宜过于频繁，不要贪多而降低效果。另外，应邀请一些青年参加团日活动。

5、活动结束后，要搞好总结工作（如果活动的规模较大，可以进行评比表彰），座谈讨论活动的收获、改进意见，有利于把以后的团日活动搞得更好。

团干培训制度

来源：作者：焦宗亮时间：2024-05-27 Tag：点击：369

做好团干部培训，是强化团干部自身价值，提高团工作水平的重要途径。

一、岗位培训

根据团的工作性质、任务和岗位职责，有针对性的对团干部进行岗位必备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培训。它是一种岗位职务资格的教育和训练，属系统性培训。在内容上，既注重马列主义基本理论的学习，也注重团的基础知识、业务知识、工作技能和必要的相关学科知识的训练。通过系统的学习和培训，使团干部在职务岗位上掌握相应的基础理论和业务知识，提高工作能力和组织能力。

二、专题培训

针对不同时期工作任务（活动项目）进行的专题训练。侧重于某一个专门问题，或解决某一方面的存在问题。带有针对性、灵活性、具体性和速效性。

三、现场培训

训练团干部的一种特殊方式，带有专题性、直观性、导向性、表彰性等多层意思。重在解剖典型、肯定成绩、传授经验，提高团干的组织能力和工作能力。

四、活动培训

以专题活动项目为基础，以竞赛、表演、辨证为形式进行的一种“模式培训”。例如，团务知识竞赛、团日活动设计、工作案例分析、主题辨论会等。

五、以会代训

以会议方式或利用会议机会，进行专题性的学习、教育、讨论的一种训练方式。它具有“短、平、快、省”的明显效果。

六、咨询培训

以提出问题、解答问题的方式进行，属双向性教育的一种特殊训练方式。具有针对性、直接性、灵活性、实效性的特点。能够收到“立竿见影”之效。团费收缴制度

来源： 作者：焦宗亮 时间：2024-05-27 Tag： 点击： 474

做好团费收缴工作，不仅可以给组织以经济上的帮助，更主要的是可以加强团员的组织观念。

1、团委交纳团费的标准

（1）团委上缴团费以该团内统计的团员数为基数。

（2）有工资收入团员每月按平均工资300元，交纳0.5%计算，即每月应缴团费1.5元。

2、各级团组织收缴团费的时间

院团委保证一年收一次团费，并按时向上级团组织上缴团费。

3、关于团费的管理和使用

团费由团委统一管理。建立和健全团费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不得同团的其他经费混在一起。各级团委在收到下级团组织上缴的团费时，应出具团费收据，并加盖公章。

团费是团的经费来源之一，主要用于团的活动，团员、团干部教育、培训、奖励和订阅《中国青年报》、《中国青年杂志》等团的机关报刊等方面的必要开支。不能把团费用于团员、团干部的生活福利，严禁用团费请客送礼。

团的各级组织每年将团费收支结算一次，并将收支情况连同按规定应该上缴的团费及时报送上一级团委。上级团委每年对下一级团委的团费收缴和管理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予通报，表彰先进，督促后进，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三会一课”制度

来源：作者：焦宗亮时间：2024-05-27 Tag：点击：112 “三会一课”制度，是指团支部要定期召开团支部团员大会，根据团支部工作需要，经常召开团支部委员会，指导团小组开好团小组会；严格按照有关要求，每年定期实施团员教育评议、团籍注册制度；定期组织团员上好团课。

一、团支部委员会会议的议题及要求

团支部委员会是指团支部委员参加的会议。一般每月召开一次,根据需要也可以随时召开。必要时也可召开团支部委员会扩大会议,吸收团小组长和有关团员干部参加。会议的议题一般包括以下方面:研究、贯彻上级团委的决议和指示,讨论制定完成工作任务的方针办法,研究团的建设和团员教育管理方面的问题,研究有关干部选拔、调整方面的问题,研究培养、发展新团员方面的问题。团支部委员会研究讨论有关问题,既要防止在重大问题上个人意志代替集体决定的现象,也要防止事无巨细,把应由个人分工处理的事都提交集体讨论的现象。团支部委员会议事要注意遵守规定的程序,事前让委员知晓会议议题,有所准备,对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要注意检查督促。

二、支部团员大会的任务及要求

支部团员大会是团支部全体团员参加的会议,在团支部中享有最高决策权、选举权和监督权。支部团员大会一般每三个月召开一次。会议由支部委员会召集,由团支部书记主持。会议议题由支部委员会根据上级团组织的指示和工作需要确定。团员大会的内容由支部委员会在会前通知团员,一般要有本支部半数以上团员参加。大会决议必须经应到会正式团员半数以上通过,方能有效。

支部团员大会的主要任务是:传达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团组织的决议、指示,制定本单位贯彻落实的计划、措施;定期昕取、讨论支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对支部委员会的工作进行审查和监督;讨论接收新团员,讨论决定对团员的表彰和处分;选举支部委员会和出席上级团代会的代表;讨论决定其他需要由支部团员大会讨论决定的重要问题。开好支部团员大会,支部委员会要事先确定支部团员大会的议题。会前把内容和要求通知团员。会上要充分发扬民主,给团员以发表意见的机会,最后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决议。如对讨论的问题有分歧,要注意尊重少数人的意见。一次会议不能统一的,如无特殊情况,可以下次再议,不要匆忙作出决定,必要时要及时报告上级团组织。一经作出决议,就要坚决执行。

三、团小组会的内容及要求

团小组会是团员参加团内组织生活的一种最经常、最普遍的方式。团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一至二次,如遇特殊情况,也可以增加次数,或推迟召开。团小组会的内容一般要围绕团的中心工作,根据当前形势任务要求和团员的实际情况来确定,讲求实效。开会前,团小组长应与支部书记和有关委员沟通情况,共同商定会议内容和开法,以及应注意的问题,把会议相关事宜事先通知到每个团员,包括团干部,使他们作好准备。会上,团小组长要认真掌握中心议题,善于启发引导,紧密联系团员的思想实际,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要针对提出来的问题,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措施。团小组会的活动情况要及时向团支部汇报。

四、团课的内容及要求

团课是团组织以授课形式定期(一般每二、三个月一次)对团员进行教育的一种方法。团课应当根据不同时期的形势和任务,结合本单位的实际和团员的思想状况有针对性地进行。内容一般包括:邓小平理论、党与团的基本政策、团的基本知识和历史等。授课人可由本单位的团组织负责人承担,也可请上级团组织负责人或有关专家、学者授课。团组织应在上团课前作好授课的有关准备工作,授课过程中组织好听课和讨论,课后注意收集团员的反映和要求,不断改进和提高团课质量。团课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经常性教育的重要形式,对于提高团员的思想觉悟和基本素质,完成团的各项任务具有重要的作用,因此,每个团员都应当自觉地接受团课教育,不断增强团性修养和锻炼。推优入党制度

来源： 作者：焦宗亮 时间：2024-05-27 Tag： 点击： 150

推优入党，是指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这项工作是党赋予共青团组织的一项光荣任务，要常抓不懈，力争做到：28周岁以下青年入党要先入团，团员入党要100％通过“推优”程序；党组织发展28周岁至35周岁的青年入党，应听取团组织意见。“推优”工作以团支部为单位进行。基层具体步骤是：

1、推荐前教育。普遍地对团员进行党的基础知识教育，提高团员的思想政治素质，不断扩大入党积极分子队伍，这是做好推荐工作的基础。

2、确定推荐对象。

（1）召开团员大会，团支部委员会介绍申请入党的团员情况，团员进行民主评议，提出推荐对象。

（2）团支部在广泛征求上级党组织及团内外青年意见的基础上，对推荐对象认真考察，经团支委会讨论后，确定推荐名单，并进行公示，填写《“推优”推荐表》，报上一级团组织审定。

（3）上级团组织进一步考察审核后，签署意见向党支部推荐。团支部（总支部）书记和基层团委书记由上一级团组织在认真听取团员青年意见的基础上，直接向其所在单位党组织推荐。“推优”工作可结合团员教育评议时集体进行。

3、协助党组织做好考察工作。

（1）对推荐对象进行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思想教育，党章和党的基本知识的教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教育，怎样争取做一个共产党员的教育，党的优良传统和共产主义道德品质等方面的教育。

（2）组织他们听党课或参加党训班，对比较成熟的吸收他们参加发展党员的支部大会，新党员入党宣誓大会和其他一些党的活动，分配他们一定的社会工作。

（3）指定专人负责联系，经常找他们谈心，肯定成绩，指出缺点，明确方向，做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协助党组织促使被推荐的对象先从思想上入党，争取早日加入党组织。

组织生活制度

组织生活制度是对团员进行教育和管理的基本形式，也是团员之间交流思想、增强团结的有效制度。

组织生活的内容是：

1、讨论和研究青年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加强团员和青年之间的联系。

2、讨论团员的思想、工作、学习和生活上共同关心的问题。

3、团内的组织生活应该富有教育意义，每次组织生活教育应该有一个中心的议题，团员应根据中心议题畅所欲言，特别是开展团内批评与自我批评时更应该严肃认真，不能东拉西扯，模糊中心议题，搞形式主义走过场。团内组织生活应做到定时举行，一般每月一次。组织生活不能用组织游园、郊游、联欢等其它活动来代替。

**第五篇：基层团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基本程序**

基层团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基本程序

一 会前的准备工作

按照团章规定，团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下同）任届期满应进行换届改选。选举前应充分做好准备，一般来说，应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向上级团委请示

团的基层委员会在改选前，应将换届选举的工作方案向上级团委作出书面请示。请示内容包括：团的基层委员会组织及工作情况，改选的时间、地点，下届委员会组成人数及选举方案。上级团委接到请示报告后，应及时开会研究批复、并对团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选举工作给予具体的指导和帮助。

团的基层委员会在向上级团委请示的同时，还应将换届选举工作方案向同级党组织汇报，以便取得指导和支持。

（2）认真挑选和酝酿支部委员及书记候选人

团的基层委员会换届改选的核心是要选出一个好的委员会和书记。候选人名单可采取推荐、自荐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法，经过团员充分酝酿讨论后产生。要教育和引导团员正确掌握候选人条件，真正把那些思想好、作风正、能力强、热爱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一定威信的优秀团员和青年党员推选到团的基层委员会中来。

提出的候选人数应多于应选人数，以便实行差额选举。团员人数较少的支部，也可以不提候选人，直接由团员大会选举。

(3)拟定选举办法和准备选票

团员大会选举办法是选举工作的基本依据，应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暂行)的有关规定制订。选举办法拟定后，应提交团员大会表决通过。

团员大会选票要求字迹清楚，规格一致，候选人名单按姓名笔画排列。

(4)实事求是地介绍团的基层委员会候选人的情况

团的基层委员会候选人经过民主推荐和同级党组织研究确定后，在举行正式选举前，应通过适当方式由上届团的基层委员会负责人或同级党组织负责人。将候选人简历、工作实绩和主要优缺点向团员做出实事求是的介绍，对团员提出的询问也应做出负责的答复，以增进团员对候选人的了解。

二 团员大会选举工作程序

团员大会选举筹备工作做好后，要将召开团员大会的时间提前通知所辖团员。召开团员大会进行选举，是团的基层委员会的一件大事，也是每个团员行使自己民主权利的直接体现，因此，团的基层委员会应尽可能通知所辖团员全部到会。

团员大会选举委员会和书记，一般分两段进行，即先选出委员会，然后再由新当选的委员会成员选举书记、副书记。选举的一般程序是：

(1)大会执行主席(或主持人)报告团员人数。说明本单位共有多少团员，实际到会的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团员有多少。按照团的基层组织选举规则规定，有选举权的到会人数超过应到会人数的五分之四，会议方为有效。如果出席大会的有选举权的团员超过支部团员总数的五分之四，即可进行选举；如果不足五分之四，选举应改期进行。

（2）通过团员大会选举办法。（3）宣布下届委员会组成人数和候选人初步名单，提交大会表决通过，产生正式候选人名单。

（4）推举监票人和选举工作人员，负责选举的监票和计票工作。团的基层委员会候选人不能做监栗人。

（5）监票人检验票箱。

（6）发选票。按照出席大会有选举权的人数发选票。核对无误后，报告实到会有选举权人数和实发选票数是否相符。

（7）填写选票。填写选票前应说明填写选票的方式和注意事项。说明选票有效或无效的标准，然后开始填写选票。

（8）投票。填写选票结束后，可以开始投票，然后由团员依次投票。

（9）验票。投票完毕，由监票人和选举工作人员开箱验票。如果收回选票等于或少于实发选票数，选举有效；如果收回选票多于实发选票数，则选举无效，需要重新进行选举。

(10)计票。只计算有效票，去除废票。被选举人得票超过实到会有选举权人数的半数为当选。

（11）宣布计票结果和选举结果。计票结果指选举的有效票、废票张数和每一被选举人的得票情况；选举结果是指根据选举办法规定的当选原则确认哪些人当选。计票结束后，先宣布计票结果．然后宣布选举结果。

人数较少的团支部召开团员大会选举程序可适当从简。同时，这类团支部由于团员比较了解，情况比较熟悉。在进行选举时，也可以不提候选人，直接进行选举，但一定要在经过充分酝酿讨论、条件成熟的基础上进行选举。

（12）选举团的基层委员会书记、副书记。团的基层委员会选举产生后，应及时由新当选的委员会成员选举书记、副书记，候选人可由新选出的委员会提名。团员人数较少的支部，也可以不提候选人，由团员大会直接从新当选的支委会成员中选举书记、副书记。

三 团员大会选举后的工作

（1）请上级团委审批选举结果。团员大会选举结果经同级党组织同意后应报告上级团委批准。由上级团委发文公布。

（2）搞好团的基层委员会的分工，明确每个委员的工作职责。委员会的分工，应根据各个委员的工作特点和本人特长来决定，明确各自的职责范围。

（3）做好新老委员的工作交接。新的委员会一经选出，团的工作就应由新的委员会领导，新的委员会成员和上届委员会成员根据工作分工进行对口工作交接。重要的遗留问题，由新老委员会成员共同研究，提出解决意见、最后由新的委员会做出决定。

（4）制定团的基层委员会工作计划。新成立的团的基层委员会要根据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委的工作要求以及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工作计划，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

（5）认真做好落选人思想工作。对于在选举中落选的人。团组织要认真做好工作，使他们正确地认识和对待落选，帮助他们懂得在团内民主选举中，被提名的候选人，都有可能当选或落选，这是一种正常现象，应当放下思想包袱，一如既往地参加团的各项工作和活动。

（6）做好会议有关材料的整理、立卷、归档工作。

共青团连云港交通局委员会换届选举办法

应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暂行)的有关规定制订。

第一步：召开团委委员会议，作出关于召开团代表大会的决议。提出换届改选的初步日期；协商下届委员会设置人数；讨论研究大会主要议程和选举办法。

第二步：向上级团委、同级党组织上报召开团代表大会的请示。内容应包括：（1）召开团代表大会的时间、地点。（2）代表大会的主要议程。（3）代表名额、代表构成意向及产生办法。（4）下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及产生办法，书记、副书记职数及产生办法。

第三步：待上级批复后，召开团委委员会议，进行工作分工，并做好相关筹备工作。（1）研究制订换届改选工作进度计划。（2）讨论确定代表条件及名额分配，组织下级团组织选举产生代表。（3）讨论确定委员候选人条件，考察委员候选人。（4）部署换届改选的宣传教育。（5）成立代表资格审查小组。（6）起草工作报告。（7）酝酿委员、书记、副书记候选人。

第四步：召开团委委员会议。讨论工作报告，通报工作进程，审查委员候选人预备名单。

第五步：召开团代表大会。（1）预备会。报告筹备工作；通过大会主席团名单；通过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和大会议程；通过团费收缴使用情况的报告；宣布代表分组情况。（2）开幕式。唱国歌、代团歌；致开幕词；上级领导和来宾讲话；工作报告。（3）主席团第一次会议。讨论选举办法；讨论委员候选人。（4）第一次分组讨论。讨论工作报告；讨论选举办法；酝酿讨论委员候选人；推选监票人。（5）主席团第二次会议。听取讨论意见，修改工作报告；确定候选人名单。（6）选举大会。通过选举办法；通过监票人名单；大会选举。（7）主席团第三次会议。委托第一次全委会主持人。（8）闭幕式。通过工作报告决议；通过有关本单位团工作的决议；作闭幕词。

第六步：召开第一次全委会。选举新的一届委员会正副书记，设常委会的要先选举新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

第七步：将选举结果报上级团组织和同级党组织批准。

第八步：将有关换届改选资料存档备考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